

產銷履歷水產品安全有保障 提高衛生管理

落實產銷履歷，農產安全看得見



張家榕¹

壹、前言

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自西元2001年起即大力推動良好農業規範，以提升各國對永續農業發展的認知。農產品衛生安全及品質亦成為消費者最關心的議題，近年來世界各先進國家如美國、日本、歐盟等都積極推動可溯源追蹤安全管理系統，如全球性的有國際標準全球良好農業規範GLOBALG.A.P.（GGAP）；區域性的有東協ASEAN GAP；地區性的有日本（JGAP）、泰國（ThaiGAP）、馬來西亞（MyGAP）、印尼（IndoGAP）、臺灣（TGAP）等，希望確保農產品從生產至消費過程的安全。

註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近年國內曾爆發多起重大食品安全危害事件，國人日益重視食品安全議題，為確保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我國強化推動農產品溯源制度，除確保產品的衛生安全，提升產品品質以區隔一般慣行的產品外，亦可簡化國際驗證複雜度，期以維持我國外銷水產品品質的一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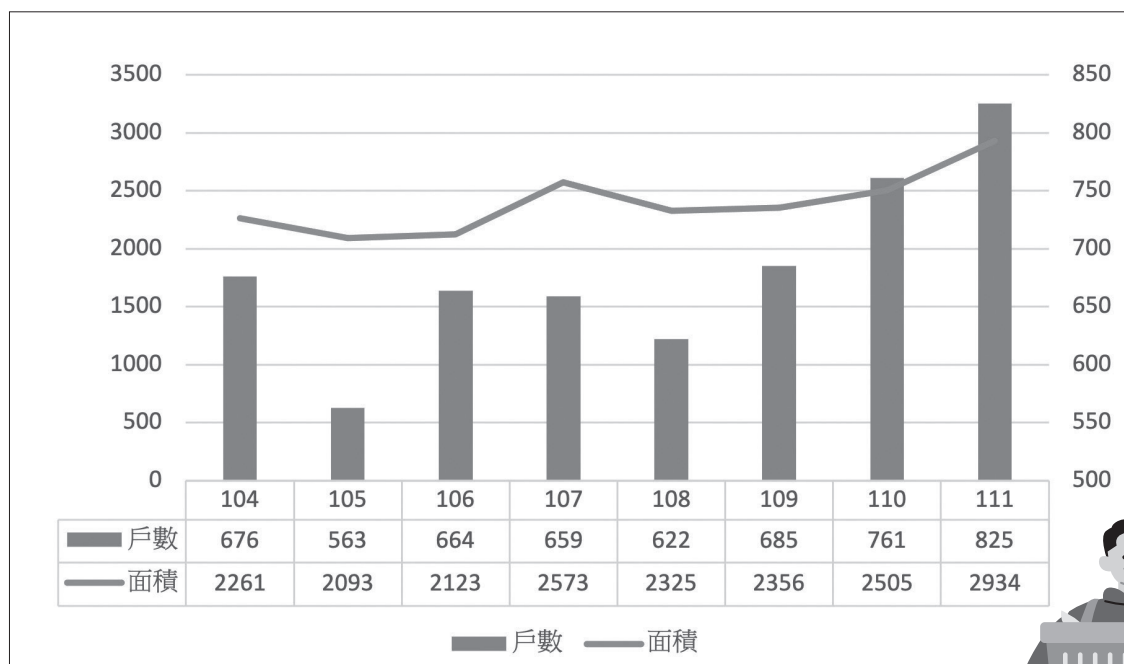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簡稱漁業署）為擴大產銷履歷制度推動，精進養殖水產品產業結構調整，提升我國水產安全衛生，保障國人飲食安全，積極輔導生產者自主管理及產品安全責任，擴大水產品抽檢及辦理可追溯性制度，建立從農場到餐桌之生

產管理模式，以提高消費者對國產水產品安全之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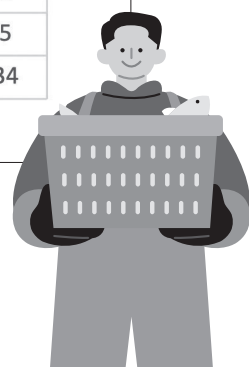
貳、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發展

自民國 96 年起，漁業署依據「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規定，推動產銷履歷驗證制度，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已有 825 戶通過驗證，驗證面積達 2,934.74 公頃。

為鼓勵漁民參與產銷履歷制度，供應足夠的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配合行銷通路的曝光，提高消費者的採購認知，漁業署配合多項措施，擴大增加國產可溯源水產品之覆蓋率達供給平衡，包含：



104~111 年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推動情形。



一、解決生產端面對資料登打等電子化及法規的障礙

- (一) 強化在地漁民(業)團體輔導措施：111年全國各地區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之輔導團體增加至19處，協助轄下養殖業者改變過去靠記憶或紙本方式記錄生產相關資訊，由電子化、自動化的智能設備取代，建立完善的產銷履歷生產紀錄，並協助養殖戶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擴展通路、銷售情形資料彙整及周知法規與資源訊息等，以避免使用產銷履歷標章時，誤觸規定。
- (二) 優化系統操作流程及結合漁機具設備補助：112年進行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資訊系統(L3)重建及軟體升級，隨科技進步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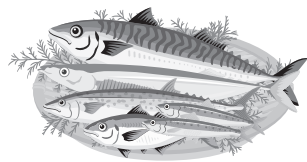
時俱進，期可開放更多智能設備介接，減少漁民登打作業負擔、達即時更新目的，並結合漁業署漁機具相關補助措施，如取得產銷履歷資格者，可優先受補助相關機具之評選，可將相關漁機具設備資訊，透由網路傳輸至產銷履歷系統，俾與智農設備相結合，以提高生產效率。

二、提高加入產銷履歷、溯源水產品制度誘因

- (一) 獎勵參與產銷履歷驗證：為減輕養殖業者之產銷履歷驗證費用負擔，補助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農產品經營者初次或展延查驗之驗證費5萬元／戶、追蹤查驗1.7萬元／戶；另為獎勵產銷



1 | 2



1. 透過兒童話劇推廣食魚教育。
2. 在廚藝教室中體驗食魚教育。



食魚教育——廚藝教室活動現場。



溯源餐廳——沃田旅店。

履歷養殖業者生產安全、友善環境之水產品，於111年度修正公告「水產品產銷履歷環境獎勵要點」，獎勵通過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戶，每公頃1.5萬元／年。

(二) 擴大及延伸推動產銷履歷驗證範圍：為增加產銷履歷水產品之品項，逐步提升市場占有率，因應產業需求，漁業署於109年公告實施農產品產銷履歷之特定農產品特定類別及一覽表，增加養殖加工品項，俾生產更多符合產銷履歷之驗證水產品上市銷售及提高可貼標數，供消費者安心選購。

(三) 提供優質水產品作為學校午餐食材：結合推動學校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補助經費政策，水產品為取得產銷履歷驗證者，可依「中央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經費支用要點」分別請領生鮮



溯源餐廳頒獎典禮。

類46元／公斤與加工品78.2元／公斤，拓展學校團膳、國軍副食及超市等行銷通路增加可溯源水產品消費需求。

三、依市場導向辦理行銷活動

(一) 為使消費大眾更瞭解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漁業署透過食魚教育巡迴活動強化國人食魚觀念，向下扎根從認識魚開始，提升消費者或學童食魚興趣，進而帶動消費國產魚貨，並



鮮魚購網站。



買魚去網站。

融入產銷履歷、溯源機制之概念，增加國人對食品安全之重視，並瞭解產銷履歷、溯源制度對於保障消費者權益之重要性及必要性，以有效提升國人對產銷履歷、溯源水產品之接受度，藉以提升產銷履歷水產品於消費市場之普及性。

(二) 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能被國人看見，除食魚教育外，亦辦理產銷履歷、溯源水產品之通路採購、行銷展售及溯源餐廳等活動，引領民眾、餐飲及通路業者進入產銷履歷生產領域，並協助與養殖業者媒合，透由異業結盟、契作生產等合作模式，增加通路業者採購驗證及國產水產品之意願，提高市場端產品的可見度，以提升養殖業者生產信心，有效吸引更多入參與產銷履歷制度，提高產銷履歷水產品涵蓋率。

(三) 為更貼近現今消費者習慣，也媒合可溯源水產品生產業者與電商平台合作上架，推出可溯源水產箱及年節禮盒等宅配鮮物爭取曝光度，以有效提升國人對溯源水產品之接受度，提升溯源水產品於市場之普及性。

四、市場導向，拓展外銷通路

(一) 為因應國際間重視水產品衛生安全，邊境查驗日益嚴格，為





保障我國水產品外銷順利，將產銷履歷列為外銷養殖場之必要條件，輔導我國養殖業者生產的水產品符合外銷國對食品衛生安全的規範要求，如漁業署訂定「輸歐盟漁產品養殖場登錄管理作業要點」，取得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驗證並完成歐盟登錄規定者，除可作為輸銷歐盟水產品原料外，亦可作為輸銷澳洲、越南、巴西等地區食品安全機制，相對於一般外銷出口之水產品，若通過產銷履歷驗證，免向漁業署申請開立產地證明，亦簡化行政流程。

(二) 另「輸大陸地區石斑魚養殖場登錄管理作業要點」亦為我國石斑魚順利輸銷而訂定，取得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驗證，即

可成為合格登錄名單，簡化從無到有的查核過程，有利我國優質水產品拓銷海外市場。

參、結語

水產品衛生安全是消費者越來越重視之議題，提升水產品品質為國際間重要工作，漁業署為精進水產品衛生安全，致力於推動產銷履歷養殖水產品驗證制度，以確保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從產品生產源頭把關，生產遵守臺灣良好農業規範(TGAP)，具安全、資訊溯源及土地永續利用，並藉揭露生產者資訊，提升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快速掌握問題農產品來源，降低食安風險，以配合國家政策及農業發展循序推動，以達到照顧農民，發展永續農業之目標。